

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文件

浙规学〔2026〕21号

关于高质量开展规划科普服务活动的通知

各科普教育基地、青年规划师科普服务队、科普志愿者、校外辅导员：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浙江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及《全省国土空间规划科普宣传教育活动五年行动方案》等相关要求，建强规划科普队伍，丰富科普服务内容，提升科普活动质效，推动我省国土空间规划科普工作向常态化、专业化、品牌化方向发展，现就高质量开展规划科普服务活动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建引领科普工作方向，以“规‘话’科普——中国式现代化”为主题，立足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聚焦规划科普的专业性、实用性、普及性，构建阵地完备、队伍专业、服务多元、全

民参与的规划科普服务活动体系，推动规划科普工作从“有没有”向“好不好”“优不优”转变，打造具有浙江辨识度的规划科普服务活动品牌。

二、基本原则

规划科普服务活动应严格遵循以下“五好”原则，确保工作实效。

（一）开展好基础性科普活动。立足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围绕国土空间规划、城市更新、乡村建设等民生重点领域，结合“全国科普月”等重要节点，常态化组织基本常识科普活动，确保科普活动参与面广、内容通俗易懂。

（二）优化好科技型科普体验。以科创融合为驱动，以数字赋能为手段，创新科普形式、丰富活动载体，充分发挥线下传统活动与线上新媒体传播作用，推动科普从“单向讲解”向“双向对话”转变，不断增强科普活动传播效能。

（三）整合好跨领域科普资源。加强与教育、科协、街道、学校等单位的互动协作，积极整合场地、师资、媒体等科普资源，不断深化并落实“规划进校园、社区、乡村、部门”等特色活动，有效提升科普活动的社会影响力。

（四）深化好分众化科普内容。深化内容供给，实施分众传播，针对中小學生、社区（乡村）居民、行政人员、企事业单位人员等不同科普对象的不同需求，分类组织规划相关知识科普活动，努力实现科普内容的精准投送与传导赋能。

（五）维护好常态化科普成效。统筹协调科普活动长期

目标和阶段任务，聚焦规划知识科普效果，深化细化活动内容，精心组织活动场景，适时优化服务策略，不断总结经验做法，提质科普能力和水平，力求科普活动行稳致远。

三、任务目标

（一）科普教育基地

立足阵地优势，打造集展示、体验、教育于一体的规划科普主平台。其主要任务包括：

一是阵地建设标准化。设置明确的规划知识科普专区或互动角，保持常设展览内容动态更新；定期公布科普活动安排，面向社会招募志愿者，充实服务队伍，凝聚公益力量。

二是教育活动常态化。定期组织面向公众的专题导览或主题讲座；常态化开展针对中小學生或特定群体的专场科普活动（如“小小规划师”工作坊）。

三是内容开发特色化。结合地域特色，组织与阵地所在地区相关的规划科普内容，打造具有地域辨识度的规划科普品牌项目（涵盖图文、视频、教具、文创等）。

四是开放服务优质化。完善预约渠道，优化讲解服务，持续提升团队预约参观比重和接待服务品质。

目标：每年为主策划组织主题科普活动不少于1场；带动志愿者、校外辅导员参与科普服务不少于10人；全年接待科普受众不少于1000人次；三年内，至少打造1个具有影响力的特色科普品牌项目，形成可推广的科普服务经验。

（二）青年规划师科普服务队

发挥先锋作用，成为深入基层、服务社会、创新形式的

规划科普“轻骑兵”。其主要任务包括：

一是开展“规划科普进基层”专项行动。每支服务队深入校园、社区、乡村、部门，常态化开展流动展览、微课堂、规划咨询等活动；定期公布科普活动安排，面向社会招募志愿者，充实服务队伍，凝聚公益力量。

二是创建“青春规划说”品牌。运用短视频、直播、漫画、播客等新媒体形式，创作并发布原创规划科普作品，不断丰富传播内容与形式。

三是孵化“规划服务在身边”项目。结合城市更新、未来社区、乡村设计等实际工作，积极牵头或参与实践项目，让规划知识在解决实际问题中落地生根。

四是加强内部能力建设。定期组织队员开展规划知识学习、讲解技能培训、活动策划演练，持续提升团队专业能力与服务水平。

目标：每年为主策划组织主题科普活动不少于1场；带动志愿者、校外辅导员参与科普服务不少于10人；三年内，至少打造1个具有影响力的特色科普品牌项目，形成可推广的科普服务经验。

（三）科普志愿者

依托专业特长，当好连接规划知识与公众需求的规划科普“翻译官”、服务生力军。其主要任务包括：

一是提供专业化志愿服务。依托自身相关专业背景，为各类科普活动提供内容审核、技术咨询、讲解、特殊群体（如视障人士）适应性服务等专业支撑。

二是保证常态化参与服务。积极参与学会、基地、服务队的规划科普志愿服务活动，保持服务的连续性；鼓励志愿者自主开展科普服务活动。

三是建立“金点子”反馈机制。结合服务实践，主动观察收集公众对规划的关注点和疑问，定期向学会科普工作委员会提交关于科普内容、形式或渠道改进的实质性建议，促进规划科普活动更好开展。

四是发挥“传帮带”作用。资深志愿者协助对新志愿者进行培训和指导，推动经验传承与团队整体能力提升。

目标：每年参与规划科普教育基地、青年规划科普服务队组织的科普活动不少于1次，或自主开展活动不少于1次。

（四）校外辅导员

聚焦青少年群体，做好启迪规划思维、播种空间智慧的规划科普启蒙师。其主要任务包括：

一是推进“规划知识进课堂”课程融合。协助结对学校，将国土空间规划基础知识与思政、地理、科学、美术、劳动等课程有机结合，定期开展融入式教学或专题讲座，协助学校建设或完善校园“规划科普角”。

二是开展“行走的规划课”研学活动。结合本地规划展览馆、重点功能区、城市标志性地段等科普要素，主导或协助学校开展规划主题研学活动。

三是培育“未来规划师”兴趣。指导学校等相关社团开展规划主题的课题研究、模型制作、辩论赛等活动，激发青少年对城乡规划的兴趣和思考。

四是支持校本课程开发。为学校开发规划科普校本课程或课外读物提供专业指导和内容支撑。

目标：联系服务学校不少于1所，每年参与规划科普教育基地或青年规划科普服务队组织的科普活动不少于1次，或自主开展活动不少于1次。

四、保障措施

为确保上述任务落地见效，推动规划科普服务活动常态化、持续化开展，探索建立以下保障机制：

（一）强化组织协调。学会科普工作委员会负责全省规划科普服务活动的总体统筹、标准制定与绩效评价。建立规划科普队伍负责人和科普志愿者（校外辅导员）召集人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部署工作，促进规划科普活动高质量开展。

（二）建立联动机制。构建“学会科普工作委员会-科普基地-青年规划师科普服务队-科普志愿者-校外辅导员”五级互动体系，深化“规划科普月”的“主场+地市”联动模式，不断提升规划科普活动实效。科普教育基地作为活动平台和载体，应联动所在区域的青年规划师科普服务队、志愿者和校外辅导员，协同策划和实施科普项目，实现资源共享、活动共办、品牌共建。

（三）完善要素支撑。学会科普工作委员会将从三个方面提供支撑：一是培训交流，组织年度培训会、经验交流会等，促进科普队伍服务能力提升；二是激励创优，对优秀科普团队、个人及创新科普活动给予奖励，并优先推荐参评各

类志愿服务荣誉；三是宣传推广，通过学会官网、公众号专栏发布活动信息、展示风采、交流经验。

（四）规范队伍管理。建立常态化纳新制度，定期面向社会吸纳青年科技人才和基层科普能人；畅通退出通道，对长期不参与活动的成员予以调整，保持规划科普队伍活力。

附表：科普队伍名单

1. 科普教育基地
2. 青年规划师科普服务队
3. 科普志愿者
4. 校外辅导员

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
2026年6月17日

